

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11月24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知。

2、本次会议于2021年11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3、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孙捷女士主持，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

4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公司章程”）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会议程序和结果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审议，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《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为满足日常经营资金需求，公司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曲宁先生签订《借款合同》，约定曲宁先生向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,000万元的借款，借款利率同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。借款期限自2021年11月30日至2022年11月29日。公司可在规定的额度和期限内，根据实际资金需求情况分批提取借款。

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曲宁先生为公司提供借款，借款利率同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，有利于公司经营发展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经核查，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的《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1年11月30日